

山东劳动职业技术学院

鲁劳职院疫控组函〔2020〕5号

山东劳动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印发《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部门、系部：

根据省委省政府和省教育厅有关要求，为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了《山东劳动职业技术学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急预案》，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山东劳动职业技术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
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2月4日

山东劳动职业技术学院 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应急预案

当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十分严峻，1月24日，我省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Ⅰ级响应。为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省委省政府部署和山东省教育厅印发的《全省教育系统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急预案》等最新要求，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全院上下要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广大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全面动员，全面部署，全面加强工作，坚决打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

二、基本原则

各系部、部门要强化责任意识，积极担当作为，在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按各自职责分工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做到快速反应、正确应对、果断处置。各系部、部门之间要做好联防联控，形成有效的协同应对处置机制。加强疫情监测，确保及时掌握疫情信息，做到早发现、早报

告、早控制、早解决，把疫情风险防控在最小范围。

三、建立防控组织指挥体系

3.1 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全面加强对疫情防控工作的组织领导。曹体和、许明道同志任组长，田文太、李华宾、许有财、刘爱林、王军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统一研究、部署我院疫情防控工作。

3.2 工作机构

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刘爱林兼任办公室主任，王毅、王国强为办公室副主任，各有关处室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内设综合协调组、卫生防疫组、教学工作组、学生管理组、安全保卫组、宣传舆情组和督导调度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见附件1）

3.3 出现重大疫情，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和各系部、部门主要负责人要第一时间到一线指挥调度。对于思想上不重视、部署慢、行动迟，防控措施不到位、应对不及时、处置不力，缓报、瞒报、漏报疫情信息等履职尽责不到位的情况，对相关责任人严肃进行追责问责，依法依规做出处理。

四、假期紧急应对

4.1 立即停止一切聚集性活动。学院各系部、部门一律停止各类体育比赛、文艺演出等人群集聚性活动；一律停止各类假期实践活动；一律停止各类走访慰问活动。

4.2 推迟进行各类考试和人员公开招聘工作。根据上级

部门安排和疫情防控情况，适时发布恢复公告。

4.3 暂停校园场地开放。坚决落实好外来人员登记和体测制度，严控外来人员随意进出校园，严防疫区人员进入校园；加强对工地、餐厅、超市、物业等外来务工人员的登记、体测和跟踪管理。

4.4 暂停工程建设项目。根据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知要求，对 2020 年所有项目的开工（包括桩基施工）、复工时间，按照相关部门通知执行。

4.5 开展卫生健康教育。通过学院官微、“青春劳职”微信公众号、班级群、疫情防治知识在线答题等各种渠道向学生和家长宣传普及疫情防治知识和防控要求，引导理性认识、科学防控疫情。各系部辅导员老师要及时在班级群里提醒学生及家长尽可能不外出探亲和旅游，尽可能不到人员密集场所活动。外出时务必佩戴口罩，如有不适应及时就诊。教育学生不要参加各类社会机构组织的校外培训、研学旅行、户外拓展、比赛、展示、评比和考试等集聚性活动。做好有针对性的心理疏导及危机干预工作，建立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中心——系部心理负责老师——辅导员——班级心理委员四级心理咨询服务工作体系，提供心理支持。开通专兼职心理咨询师 QQ 咨询服务，对需要帮助的群体展开线上一对一咨询，引导正确认识疫情，注重心理防护，全面抗击疫情，减少负面信息对情绪的影响。

4.6 做好重点群体的管理和服务工作。学院将在外实习

实训学生列为重点关注对象，各系部安排专人负责进行摸排核查，切实掌握学生实习实训的时间、地点、工作内容、居住情况、安防措施等情况。对已经在外实习实训的学生，要引导他们在疫情持续期间尽可能留在原地不动，待疫情结束后再返回，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对暂未开展但计划将于近期开始实习的学生，要及时与实习单位对接，延期组织实习。对于有重点疫区进出经历或有疫区人员接触史的学生，指导其按要求采取隔离观察措施，如有疑似症状，及时处理并报告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4.7 做好春节和寒假期间值班与信息报送。各系部、部门准确掌握本单位教职工和学生情况，安排专人每天做好疫情信息报送工作，落实好“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及时汇总疫情防控工作信息。各部门按照假期值班安排，加强值班值守工作，严防外部人员出入学院，加强信息沟通。严格请示报告制度，对重大、敏感事项及时请示报告。

4.8 做好舆情应对工作。宣传部、学生工作处、网络中心重点关注因未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引发的舆情动态。

五、开学决定与准备

5.1 做出延期开学决定。根据《全省教育系统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应急预案》要求，学院决定延期开学，学院将根据上级部门的相关安排和疫情情况，另行通知开学时间，学生工作处会同各系部通知所有学生不得提前返校，违反者按规定给予纪律处分。

5.2 保证延期开学期间工作秩序。离济的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和各系部、部门主要负责人原则上停止休假，尽快以安全方式返回，自行做好隔离观察。同时保持通信畅通，随时待命，做好工作准备。上班时间由学院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根据开学准备工作需要确定。

5.3 利用互联网开展远程教学。教务处、网络中心、各系部要充分利用信息化教育资源组织开展远程教学，确保停课不停学，教学不延期。深入贯彻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结合当前实际情况科学调整执行教学计划，将便于线上网络授课的理论课程（或理论教学环节）前置；按照课程标准要求，教学内容不减、授课形式灵活、教学质量不降，合理安排授课进度，通过应用校本网络课程资源、引进优质网络教学资源等途径将线下课程转为在线课程；创新教学模式，通过学生在线自学，教师在线答疑、互动、直播等形式完成网络授课；加强教学过程督导，利用授课平台大数据管理对在线授课情况实施网络督导与评估。具体安排见《学院 2019-2020 学年第二学期远程网络教学实施方案》。

5.4 做好疫情防控物资储备。财务资产处、总务处、学生工作处要根据实际情况，落实疫情防控所需经费和物资，提前备好疫情防控所需消毒物品、洗涤用品、口罩、红外体温测量仪、医用防护服装等物资，改善学院卫生条件。学生工作处牵头，人事处、安全保卫处、总务处等部门配合，制定校园隔离观察工作方案。

5.5 开学前 3 天开展校园集中消毒。总务处负责指导并监督物业公司对办公区、教室、学生宿舍、阅览室、食堂、厕所等公共场所进行集中清洁消毒，消除细菌、病毒滋生环境，全方位改善学院环境卫生条件。根据卫生部门要求制定日常消毒、通风方案，方案要做到内容具体、可操作、可检查，实行严格责任制度，确保要求落地落实。

5.6 提前排查传染风险。各系部、部门在开学前要提前了解和掌握师生员工假期动向，对师生员工本人及家庭成员在最近 14 天内，是否赴重点疫区参加活动、探访亲友，是否接待和接触过从重点疫区回来的相关人员，是否近距离接触过有发热、咳嗽症状患者等情况进行排查摸底，建立管理台账。存在上述情形的，应通知其在开学前先在家静休满 2 周，排除感染隐患后再返校。对重点疫情区域返校学生，重点实施健康检测。对所有后勤服务单位做好新学期进校工作人员登记排查工作。

5.7 制定在疫区和隔离学生的学习支持方案。通知处在武汉等重点疫区的本系部、部门师生员工，在疫情彻底解除前推迟返校。制定网上授课、远程教学的方案和措施，支持和保证身处疫区无法按时返校和被隔离观察学生的学习。

5.8 加强疫情动态监测。学院两校区校医院要加强同所在地卫生防疫部门合作，及时互通信息，动态掌握师生员工身体健康状况。

5.9 做好舆情应对工作。宣传部、学生工作处、网络中

心重点关注因推迟开学引发学生、家长对学业的焦虑，以及应对措施不到位等引发的舆情动态。

六、开学后日常防控

6.1 开展师生体温及症状自查。各系部、部门要提前通知教师和学生，返校前自查症状、自测体温。出现相关症状、体温高于 37.3 度的，要暂缓返校。

6.2 加强健康状况检测。各系部、部门组织返校师生每天早上及下午进入办公场所和教室时测试体温，如体温出现异常，需立刻佩戴口罩并到学院驻地指定医疗机构的发热门诊就诊（槐荫校区为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长清校区为长清区人民医院）。疫情发生期间，各系部、部门要每日统计检测师生身体状况，有疑似症状，要及时处理，并按规定程序报告（见附件 2）。

6.3 强化卫生健康教育。通过微信公众号、校园网、班级群、办公群等载体，加大教育宣传力度，使师生熟练掌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防控知识，提高防范意识，保持充足睡眠，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不断增强师生体质和免疫力。

6.4 严格校内人员管理。严格落实传染病防控措施，做好师生晨午检、因病缺勤和病因追查与登记等工作。对于因病缺课的学生，缺课期间由辅导员进行病情追踪记录，掌握学生病情发展，判定是否达到复学条件。学生公寓严格落实晚间定时关门出入登记制度，各系部落实晚间学生按时归宿查寝制度，确保学生按时就寝。

6.5 实行分散分时就餐制度。总务处负责协调餐饮服务企业落实分散分时就餐措施，鼓励打包就餐，严防就餐环节交叉感染。

6.6 严控外来人员入校。省政府宣布疫情解除前，安全保卫处严格控制外来人员进入校园。相关管理部门负责对进校工作的所有后勤服务单位职工每日开展岗前晨检工作，对体温超过 37.3 度的人员除立即要求其本人及与其有密切接触的人员撤出工作岗位、进行隔离外，及时按应急程序上报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6.7 全方位落实校园环境日常消毒制度。争取卫生防疫部门支持，校医院制定学院消毒操作规范，总务处指导并监督物业人员对办公区、教室、宿舍、食堂、图书馆、卫生间等公共区域，按专业要求加强日常通风换气，落实消毒措施，对门把手、楼梯扶手、水龙头、各类按钮、空调系统等确保日常多次消毒，确保达到卫生标准，不留死角。学生工作处建立健全班级、宿舍卫生检查制度，督促学生养成良好卫生习惯。

6.8 做好应急处置工作。一旦发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确诊病例，在学院防控领导小组和上级卫生部门的指导下，对确诊病例直接接触的人员，主要包括同班师生、同宿舍同学等，进行全面摸底，准确无误地做好人数统计；对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进行症状筛查，隔离观察，尽早发现疑似患者。对相关密切接触人员在两校区学生公寓安排相对独立的宿舍，进行物理隔离。每天安排值班人员对被隔离者进行

身体健康检测，对隔离区域进行消杀作业。同时，保证被隔离者的正常生活需要。

6.9 加强督导检查。学院要定期对防疫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各系部、部门要坚持进行自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6.10 落实保障措施。组织统战部、人事处、财务资产处、总务处等部门要保证人力、财力、物力统筹，确保疫情防控需要。

6.11 做好舆情应对工作。宣传部、学生工作处、网络中心重点关注因拒绝学生入学、采取隔离措施、防护措施不到位、集中爆发疫情等方面引发的舆情动态。

七、恢复学校正常秩序

7.1 山东省人民政府宣布疫情解除后，及时恢复正常教育教学秩序。

7.2 统筹寒假、暑假时间安排，保证学生年度在校学习总时间。

7.3 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健全完善学院公共卫生防控事件处置工作长效机制。

附件：1. 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2. 疫情报告程序

附件 1:

山东劳动职业技术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综合协调组、卫生保障组、教学工作组、学生管理组、安全保卫组、宣传舆情组和督导调度组。

一、组织机构及职责分工

(一) 综合协调组

牵头部门：党委（院长）办公室

工作职责：负责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统筹调度；审核重要文稿；及时向省委、省政府、省教育厅、人社厅报送重要工作情况；收集、整理、上报动态信息；做好会议筹备、记录整理、纪要印发等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卫生保障组

牵头部门：总务处

配合部门：财务资产处

工作职责：负责疫情防控人员培训和组织应急演练；负责做好校卫生所服务保障工作；监督指导后勤服务单位做好公共区域的保洁消毒以及餐饮安全等工作；协调资金、房屋、药械、设备及所需防护用品、生活用品及物资的调拨和采购，保证防控工作所需物资的供应；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教学工作组

牵头部门：教务处

配合部门：质量考核办公室、网络中心

工作职责：根据上级部门安排和疫情防控情况，实时发布各类考试恢复公告；充分利用信息化教育资源，组织开展远程教学；加强教学过程督导与评估；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学生管理组

牵头部门：学生工作处

配合部门：各系部、部门

工作职责：负责开展健康教育，宣传普及疫情防治知识及要求；做好学生群体管理和服务、开展师生健康情况排查与监测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安全保卫组

牵头部门：安全保卫处

工作职责：按照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令，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隔离、警戒，加强对出入校门人员的管理，严格控制外来人员进入校园；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宣传舆情组

牵头部门：宣传部

配合部门：网络中心

工作职责：加强与媒体沟通协调，做好新闻宣传和报道工作；加强舆情监控监管，做好舆论引导；依法打击恶意发布虚假信息、造谣滋事者；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七）督导调度组

牵头部门：组织统战部

配合部门：人事处、纪检监察室

工作职责：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合理安排人员调配，及时抽调人员应对紧急任务；对于思想上不重视、部署慢、行动迟，防控措施不到位、应对不及时、处置不力，缓报、瞒报、漏报疫情信息等履职尽责不到位的情况，对相关责任人严肃进行追责问责，依法依规做出处理。

二、工作制度

（一）定期会商制度。根据疫情发展情况，定期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调度工作进展，研究防控措施，遇有重要情况随时召开会议，会商情况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

（二）信息报送制度。各工作组根据职责分工定期将工作信息和工作情况报综合协调组，综合协调组负责整理工作情况上报。

（三）指令发布制度。对于需各系部、部门立即办理的疫情防控有关事项，由领导小组办公室以领导小组名义发布通知，责成办理。

（四）督查督办制度。领导小组办公室建立学院疫情防控处置督查督办制度，组织对各系部、部门开展专项督导，层层压实责任，确保各项防控工作有效落地，不出现聚集性疫情。

三、有关要求

（一）统一认识，提高站位。要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出发，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切实加强领导，全力投入疫情防控工作。

（二）突出重点，统筹推进。要统筹谋划，提前做好各项应对准备工作，并及时根据疫情发展态势变化，及时调整优化防控策略和措施。

（三）加强协作，形成合力。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紧密团结，通力协作，合力推进学院疫情防控工作。

（四）严明纪律，恪尽职守。各工作组要确保值班在岗，严格遵守工作纪律。

附件 2:

疫情报告程序

